

证券代码：835305

证券简称：云创数据

公告编号：2025-031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
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5)第 7853 号）。公司董事会就审计报告涉及事项作如下说明：

一、审计报告中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内容

1、云创数据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

云创数据因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立案告知书，立案事项尚未有明确结论，我们无法判断立案事项结果及其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2、重大报表项目数据调整无法核实

我们对云创数据 2024 年度年报审计过程中注意到公司管理层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提供经其盖章确认的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和附注。经核对，我们发现公司对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多个报表项目进行了调整，调整的财务报表项目主要涉及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其他应收款、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同时，我们发现调整后的财务报表与 2025 年 02 月 28 日披露的编号为 2025-012 的《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业绩快报》公告的财务数据存在重大差异，具体差异为：营业收入较业绩快报中披露的金额调减人民币 211,942,451.29 元，净利润较业绩快报中披露的金额调减人民币 65,267,646.66 元。

由于上述调整金额涉及科目广泛，金额重大且我们无法就云创数据相关调整事项的真实性、完整性以及调整金额的准确性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也无法执行其他替代性程序以确定相关调整事项的真实性及完整性以及是否有必要对云创数据包括本年度和以往年度的财务报表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对应的数据做出调整。

3、应收控股股东往来款无法核实

我们注意到如财务报表附注六、7、其他应收款所述，云创数据披露应收控股股东往来款人民币 534,510,902.38 元，我们无法设计和实施必要的审计程序以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证实该项其他应收款所涉及业务的真实性，无法确认该款项的真实性、完整性、可回收性以及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4、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如后附的财务报表所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云创数据的货币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139,966,926.94 元（其中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人民币 81,587,907.85 元），短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140,428,240.77 元，货币资金扣除募集资金账户后的余额为人民币 58,379,019.09 元已不足以覆盖短期借款余额。同时，云创数据已连续三年营业收入持续大幅下降，且利润总额为负数，上述情况表明云创数据的持续经营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公司未在年度财务报表附注中充分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及改善措施。我们无法取得与评估持续经营能力相关的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进而无法对云创数据管理层运用持续经营假设编制财务报表的依据是否充分、适当发表审计意见。

二、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依据相关情况，本着严格、谨慎的原则，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董事会将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并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三、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拟采取如下措施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

公司董事会已认识到上述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公司可能造成的不利影响，将积极采取有效措施，消除上述事项的影响，以保证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地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具体措施如下：

1、加强公司风险控制,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内部控制体系与风险防范机制,完善业务管理流程,在制度层面保障公司规范运作,严格落实、推进,降低公司经营风险。

2、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部门的监督作用,推动内部审计从事后、事中审计向全过程审计转变。提高内审部门的工作频率及素质,及时发现和解决公司内部控制执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

3、加强广大员工,尤其是关键岗位人员有关《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经营管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制度的学习培训,强化广大员工,尤其是存货、采购、销售及物流管理人员的风险防范意识、合规意识以及责任意识,确保内部控制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四、独立董事意见

鉴于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发表意见的审计报告,我们对于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无法作出合理判断,故我们对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弃权。

我们已要求公司董事会和管理层对涉及事项予以高度重视,并将持续关注和督促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积极采取相应措施,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对公司的影响,切实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监事会同意此项说明。作为公司监事,将持续关注相关事项进展,并督促董事会和管理层切实推进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切实维护上市公司及全体投资者合法权益。

特此说明。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